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为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提供信用担保的独立意见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召开，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其它法规制度的有关规定，经认真审阅《关于公司为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相关内容，并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核查后，我们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现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鉴于公司筹建全资孙公司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下称“天津常春”）的投资所需，公司为天津常春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2、本次担保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3、本次担保事项已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与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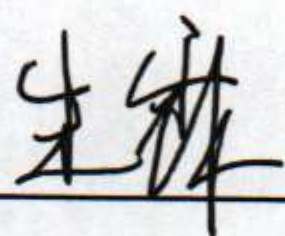
4、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事项。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权限的规定，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下无正文）

2017 年 1 月 23 日

(此页无正文,为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朱霖' (Zhu Lin),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朱霖

(此页无正文,为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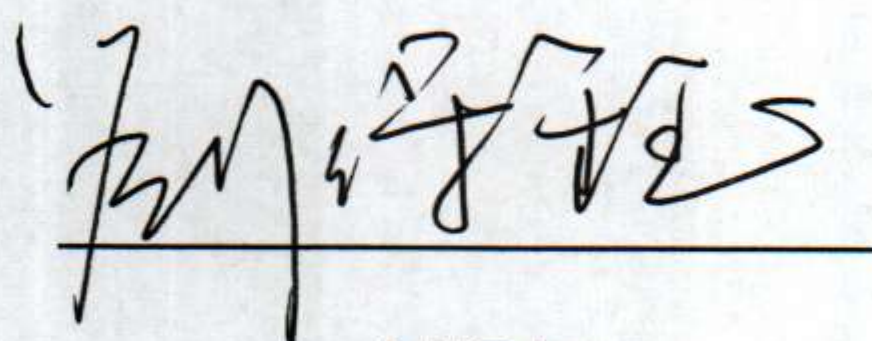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 (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ursive characters,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白彦春

(此页无正文,为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刘保钰',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刘保钰